

# 赤峰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ᠴᠢᠫᠤᠰᠢ ᠰᠢᠴᠢᠮᠤ ᠰᠢᠵᠤᠯᠤᠰ ᠰᠢᠵᠤᠯᠤᠰ ᠠᠨᠤᠨᠠᠨ

赤科发〔2023〕28号

## 赤峰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度 区域协同创新平台（中科赤峰） 科技合作项目的通知

各旗县区科技局（工科局），各高校院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科技兴蒙”行动，贯彻落实《赤峰市人民政府关于“十四五”期间促进科技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赤政发〔2021〕58号），推动我市区域协同创新平台建设，我市通过“一事一议”方式，引入中国科学院科技创新发展中心共建了“中科赤峰产业创新研究院”（以下简称“中科赤

峰” )区域协同创新平台，现就该平台开展 2023 年度科技合作项目征集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 一、征集范围

本次项目仅支持经由“中科赤峰”区域协同创新平台推荐的，技术研发、成果转化、科技创新平台载体建设（需凝练成项目形式）的科技合作项目。

## 二、申报要求

### （一）申报单位要求

1. 牵头申报单位应为赤峰市内注册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登记注册一年以上（2022 年 11 月 15 日前注册），鼓励组建创新联合体共同承担项目，因事业单位改革新成立或更名的事业单位按改革前单位登记注册时间计算。

2. 已经作为项目牵头申报单位承担过区域协同创新平台科技合作项目且在项目实施期内未结题的，不得作为牵头申报单位申报本年度项目。

3. 牵头申报单位须与合作单位实质性开展产学研合作，虚列挂名行为将纳入科研诚信记录。

4. 牵头申报单位和合作单位均不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5. 政府机关（含参公事业单位）不得牵头或参与项目申报。

6. 牵头申报单位为企业的，应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资金配套能力，其自筹经费与申请市财政

科技经费比例不低于 1:1。

7. 牵头申报单位要具有承担科研项目的能力，有稳定的研发投入。对于规范归集研发投入并按要求填报 R&D 统计数据的规上企业和抽样企业予以优先支持。

8. 牵头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项目实际需要，实事求是、科学合理编制经费预算。

## （二）项目负责人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须拥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并拥有固定单位，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0 岁，鼓励青年科技人员积极承担项目。

2. 同一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 1 个项目。

3. 如聘用非牵头申报单位在职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的，须提供本项目聘用协议。

4. 政府部门工作人员（含参公事业单位）不能作为项目（课题）负责人。

5. 有严重失信记录的个人不得申报。

## （三）项目申报要求

1. 每个牵头申报单位只能申报 1 个项目。项目可下设课题，课题数量不超过 3 个，项目合作单位总数不超过 4 家。

2. 项目牵头申报单位须与合作单位具有一定的前期合作基础，并就本项目签署联合申报协议。协议中应包含合作内容、课题设置、任务分配、专项经费分配、知识产权归属、项目经费筹集与使用等内容。

3. 牵头申报单位自主确定项目负责人和课题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至少担任其中 1 个课题的负责人。同一项目负责人只能负责 1 个项目。

4. 本次项目分一般项目和重点项目两类。一般项目申请财政资金资助额度不超过 100 万元，重点项目申请财政资金资助额度 100 万元（不含）-300 万元（含）。平台推荐重点项目不超过 2 个，重点项目应属于我市重点产业领域，并对产业发展起到一定的推动作用。

5. 一般项目申请的执行期不超过 2 年，重点项目执行期不超过 3 年。

6. 牵头申报单位必须通过本项目新设置科研助理岗位并做出承诺，用于吸纳 2024 年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科研助理的劳务性报酬及社会保险补助等可按照有关规定支出。

7. 项目主要考核指标应为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新材料、新设备，以及关键部件、实验装置/系统、应用解决方案、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等标志性成果的研究开发和示范应用。单纯以论文发表作为主要研发目标的项目不属于本次申报范围。

8. 对不符合国家、自治区及我市产业政策，知识产权不清晰或有权属纠纷，低水平重复研究，单纯扩大规模或基本建设的项目，或者已列入国家、自治区、赤峰市科技计划的项目均不予支持。

### 三、申报材料（请按以下顺序提供）

#### （一）项目申报书

#### （二）项目相关附件

1. 牵头申报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
2. 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
3. 企业资金匹配承诺书（牵头申报单位为企业的提供）
4. 科研助理岗位设置承诺书
5. 牵头申报单位及合作单位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6. 牵头申报单位为企业的，提供近3年（2020年、2021年、2022年）报送税务局的企业年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3年的，须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7. 牵头申报企业的研发投入证明材料。
8.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工作证明（非项目单位人员还需提供项目聘用协议）。
9. 项目负责人及研究团队的科研水平及相关研究证明材料。
10. 牵头申报单位与合作单位前期合作基础的证明材料。
11. 牵头申报单位与所有合作单位签署的联合申报协议。协议中应包含合作内容、课题设置、任务分配、专项经费分配、知识产权归属、项目经费筹集与使用等内容。项目负责人、课题负责人须签字确认，须加盖各方单位公章。
12. 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 四、申报流程

(一) 按照属地原则进行申报。牵头申报单位填写申报材料并报送至所在地旗县区科技局（工科局）或市直主管部门。

(二) 2023年11月30日前，旗县区科技局（工科局）或市直主管部门初审后将加盖公章的推荐文件（附项目审核汇总表）、申报材料（双面打印胶装，一式6份）及电子版光盘报送至“中科赤峰”区域协同创新平台。

(三) “中科赤峰”区域协同创新平台审核后推荐至市科技局科技合作和成果转化科，截止到2023年12月15日。过期不予受理。

#### 五、联系方式

(一) 市科技局科技合作和成果转化科 王莉焯，刘骁，  
8332153，cf8332153@163.com

(二) 中科赤峰产业创新研究院 王超，13327159730  
wangchao@nctt.ac.cn

附件：

1. 项目申报书及附件（格式）
2. 项目推荐汇总表（格式）

赤峰市科学技术局

2023年11月16日



# 赤峰市区域协同创新平台科技合作项目 申报书

项目名称：\_\_\_\_\_

牵头申报单位：\_\_\_\_\_

合作单位：\_\_\_\_\_

\_\_\_\_\_

归口管理部门：\_\_\_\_\_

申报日期：\_\_\_\_\_

区域协同创新平台：中科赤峰产业创新研究院

赤峰市科学技术局制

二〇二三年制

# 目录

## 一、项目申报书

## 二、相关附件

1. 申报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

2. 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

3. 企业资金匹配承诺书（牵头申报单位为企业的提供）

4. 科研助理岗位设置承诺书

5. 牵头申报单位及合作单位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6. 牵头申报单位为企业的，提供近3年（2020年、2021年、2022年）报送税务局的企业年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3年的，须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7. 牵头申报企业的研发投入证明材料。

8.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工作证明（非项目单位人员还需提供项目聘用协议）。

9. 项目负责人及研究团队的科研水平及相关研究证明材料。

10. 牵头申报单位与合作单位前期合作基础的证明材料。

11. 牵头申报单位与所有合作单位签署的联合申报协议。协议中应包含合作内容、课题设置、任务分配、专项经费分配、知识产权归属、项目经费筹集与使用等内容。项目负责人、课题负责人须签字确认，须加盖各方单位公章。

12. 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 项目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项目牵头 申报单位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邮编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大专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合作 单位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份证号	
	学历		职称		工作单位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项目联系人	姓名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项目执行期	年 月 至 年 月			项目组人数		
所属技术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节能环保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种植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养殖业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人口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文化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发展与智慧管理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只可选择一项）					
国标学科	<b>【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学科分类与代码（GB/T13745-2009）填写】</b>					
行业类别	<b>【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填写】</b>					
科技报告	年度报告	份	中期技术 报告	份	最终技术报 告（必填）	1份
项目摘要 (300字以 内)						
项目投入	万元（申请市财政科技经费 万元，单位自筹 万元，旗县区 财政 万元，其他 万元）					
成果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专利 <input type="checkbox"/> 新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新工艺 <input type="checkbox"/> 新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新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关键部件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装置/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应用解决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新诊疗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临床指南/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学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论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一、国内外研究进展

二、项目研究内容

三、研究方法和技術路线

四、创新点

--

五、先进性

--

六、牵头申报单位、合作单位科研条件支撑状况

--

序号	科研设备名称	型号	所属单位	原值 (单位：元)	数量

七、项目负责人及研究团队的科研水平及前期研究基础

八、项目牵头申报单位与合作单位的前期合作基础

九、项目目标、成果与考核指标表

项目目标 <sup>1</sup> (限500字以内。)	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对应的课题 <sup>2</sup>	考核指标 <sup>3</sup>				考核方式(方法)及评价手段 <sup>5</sup>
				指标名称	立项时已有指标值/状态	中期指标值/状态 <sup>4</sup>	完成时指标值/状态	
1:		<input type="checkbox"/> 专利 <input type="checkbox"/> 新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关键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应用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论文 <input type="checkbox"/> 新工艺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新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临床指南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同上						
...		同上						

其他目标与考核指标(对于难以采取上述表格细化的项目目标及其考核指标,可在此细化填写,限1000字以内。)

- “项目目标”,应从以下方面明确描述:(1)项目研发主要针对什么问题和需求;(2)将解决哪些科学问题、突破哪些核心/共性/关键技术;(3)预期成果;(4)成果将以何种方式应用在哪些领域/行业/重大工程等,并拟在科技、经济、社会、环境等方面发挥何种的作用和影响。
- “对应的课题(任务)”,课题任务的主要成果,指将由项目内哪些课题(任务)支撑取得某项成果。
- “考核指标”,指相应成果的数量指标、技术指标、质量指标和应用指标等,其中,数量指标可以为专利、产品等的数量;技术指标可以为关键技术、产品的性能参数等;质量指标可以为产品的质量提升等;应用指标可以为成果应用的对象、范围和效果等;产业化指标可以为成果产业化的数量、经济效益等。同时,对各项考核指标需填写立项时已有的指标值/状态以及项目完成时到达的指标值/状态。同时,考核指标也应包括支撑和服务其他重大科研、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境、科学普及及需求等方面的直接和间接效益。如对自治区主导产业、行业或领域、社会民生、绿色发展等提供了关键技术支撑,成果转化并带动了环境改善、实现了销售收入的增加等。若某项成果属于开创性的成果,立项时已有指标值/状态可填写“无”,若某项成果在立项时已有指标值/状态难以界定,则可填写“/”。
- “中期指标”,可根据每个项目管理特点,确定是否填写,阶段目标明确的项目应填写中期指标。
- “考核方式方法”,应提出符合相关研究成果与指标的具体考核技术方法、证明材料等。

十、课题设置（项目未设课题不必填写）			
序号	课题名称	课题承担单位	市财政经费(万元)

十一、项目安排及阶段目标		
完成时限	进度安排	阶段目标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可增加行数)		

十二、项目经费构成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总 额	市财政科技经费	自筹经费	旗县区财政经费	其他渠道经费	备 注
		0				
		0				
合计						

### 十三、项目参加人员

(说明: 所有参与项目的人员需提供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扫描件作为附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参与方式 (全职/兼职)	职称	学历	学位	现从事专业	所在单位
负责人										
1										
主要成就、发明及获奖情况										
参加人										
2										
3										
4										
5										
...										

十四、经费预算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名称	市财政科技资金	基本测算说明	备注
合计		对各科目支出主要用途、与项目实施的相关性、必要性及测算理由进行说明。	
(一) 直接费用小计			直接费用中除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费外,其他费用只提供基本测算说明,不需要提供明细。
1. 设备费			
1.1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费			设备费主要列支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计算类仪器设备和软件工具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
1.2 其他设备费			
2. 业务费			业务费主要列支项目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发生的测试化验加工、燃料动力、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交流等费用,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p>3. 劳务费</p>		<p>主要列支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参与项目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和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等。项目聘用人员的劳务费开支标准，参照当地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根据其在项目中承担的工作任务确定，其由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补助、住房公积金等可纳入劳务费科目列支。</p>
<p>(二) 间接费用小计</p>		<p>间接费用是指承担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承担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房屋占用，日常水电、气、暖等消耗，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以及激励科研人员的绩效支出等。 间接费用按照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后的一定比例核定，500万元（包括500万元）以下部分不超过30%，500万元至1000万元（包括1000万元）部分不超过25%，1000万元以上部分不超过20%。</p>

十五、设备明细表（填写“十三、经费预算”中“50万元以上的设备费”的预算明细）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金额(万元)	用途

十六、项目申报企业（即牵头申报单位为企业的）基本情况

项目申报企业概况	经济性质		企业特性 (规上/规下)	
	企业性质（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外合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技术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型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上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主板 <input type="checkbox"/> 创业板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板（ <input type="checkbox"/> 内蒙科创板；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科创板） <input type="checkbox"/> 新三板 <input type="checkbox"/> 新三板优选层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上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		
	公司注册地址	（具体到旗县区或园区）		
	成立时间	年 月	人员规模	
	注册资本（万元）			
研发概况	研发人员数量		上年度研究开发经费投入（万元） （在附件中提供报送税务部门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A107012）	
	上年度研究开发经费投入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投入强度，%）			
	获得发明专利数量	项		
	软件著作权	项		
	制定国家和地方标准	项		
	已有创新平台  （需标注认定或备案部门， 企业内设平台也可标注）			

## 十七、单位意见

项目名称	
牵头申报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十八、相关附件

1. 申报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
2. 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
3. 企业资金匹配承诺书（牵头申报单位为企业的提供）
4. 科研助理岗位设置承诺书
5. 牵头申报单位及合作单位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6. 牵头申报单位为企业的，提供近3年（2020年、2021年、2022年）报送税务局的企业年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3年的，须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7. 牵头申报企业的研发投入证明材料。
8.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工作证明（非项目单位人员还需提供项目聘用协议）。
9. 项目负责人及研究团队的科研水平及相关研究证明材料。
10. 牵头申报单位与合作单位前期合作基础的证明材料。
11. 牵头申报单位与所有合作单位签署的联合申报协议。协议中应包含合作内容、课题设置、任务分配、专项经费分配、知识产权归属、项目经费筹集与使用等内容。项目负责人、课题负责人须签字确认，须加盖各方单位公章。
12. 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 赤峰市科技计划项目 牵头申报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根据赤峰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和要求,并在认真阅读理解赤峰市科技计划经费预算管理相关文件及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基础上,自愿提交项目(课题)申报材料。在此**郑重承诺**:本单位已就所申报材料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各项数据的准确性进行审核,不存在科研不端行为、违反科研伦理和虚假、虚高编报项目预算行为;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赤峰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评审、立项、实施、验收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采取贿赂或变相贿赂、造假、剽窃、故意重复申报等不正当手段获取科技计划项目承担资格。

(二)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三)不如实填写《任务书》;实施过程中,随意降低目标任务和约定要求;把任务转包,分包他人。

(四)隐瞒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不上报,不处理;不配合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工作。

(五)推脱,拒绝或不配合科技计划项目现场监督检查工作。

(六)虚构、伪造科研成果、证件、协议书、审计报告等验收材料,或以实施周期外、不相关的成果冲抵交差。

(七)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单位愿接受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项目(课题)承担资格,追回项目(课题)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一定期限内取消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承诺单位(公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 赤峰市科技计划项目 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

本人根据赤峰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和指南要求,并在认真阅读理解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经费预算管理相关文件及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基础上,自愿提交项目(课题)申报材料。本人在此**郑重承诺**:所申报材料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科研不端、违反科研伦理行为和虚假、虚高编报项目预算行为;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赤峰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评审、立项、实施、验收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采取造假、剽窃、故意重复申报等不正当手段获取科技计划项目承担资格。

(二)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三)在实施过程中,随意降低目标任务和约定要求。

(四)抵触、不配合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工作。

(五)以次充好,虚构科研成果、证件、协议书、审计报告等验收材料,或以实施周期外、不相关的成果冲抵交差。

(六)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人愿接受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项目(课题)承担资格追,回项目(课题)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一定期限内取消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项目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企业资金匹配承诺书

(牵头申报单位为企业的填写)

我单位承诺为赤峰市科技计划项目 “项目名称”  
提供          万元配套经费。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 科研助理岗位开发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通过本项目实施，新开发科研助理岗位  
\_\_\_\_\_个，专门用于吸纳 2024 年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备注：按申请市财政科技经费额度划分

- (1) 50（含）-100 万元的，至少开发 1 个科研助理岗位
- (2) 100（含）-300 万元的，至少开发 2 个科研助理岗位
- (3) 300 万元（含）以上的，至少开发 3 个科研助理岗位





